



■民国南京警方为何一再禁止市民池塘游泳 ■南京城内当年有多少池塘,它们是如何形成的

南京警方再下河塘禁泳令



1930年8月17日,《中央日报》上刊登了《警察厅再禁河塘沐浴》的新闻

本月10日晚9时许,南京市江宁区百家湖,一名23岁的小伙子不幸溺亡。几乎每到夏天,天然的水源就成为许多市民的避暑佳地,但悲剧也一再发生。就算是在80年前,这样的事情也比皆是。这不,1930年8月17日的国民政府《中央日报》上,就刊登了《警察厅再禁河塘沐浴》的新闻,文章说,“首都警察厅长吴思豫,前以时届夏令,天气炎热,本市区内各处水池河塘,每见有无知市民,任意沐浴……曾经通令所属,加以取締在案,乃时逾多日。近查各局界内,仍不时有前项情事,殊关有违功令,致碍卫生,特于昨日重申前意,再令各警局,转饬所属,一体严行查禁,以重人命云。”民国南京究竟有多少池塘?民国南京警察厅颁布的这则禁令,能杜绝市民池塘游泳吗? 本版主笔 快报记者 张荣

警察厅为何严禁池塘游泳 原来民国南京是个“塘城”

“民国时期,南京到处都是池塘,大的长宽有个二三十丈,小的五六丈的样子。”家住三条营的老南京,85岁的程贤淑老太太告诉记者,上世纪30年代的南京,池塘不下一百个。

记者找到了一幅1934年的南京老地图,发现那代表池塘的浅蓝色的小圆点遍布南京城内,以现在南京最繁华的新街口为例,在其附近,仅仅破布营一地,就有6个池塘。而青石街,也有4个池塘;估衣廊有3个池塘;双石鼓有2个池塘。换句话说,仅新街口方圆

三四公里的位置,就有15个池塘。记者就这张地图数了一下,北起南京下关,南到中华门内,东起明故宫,西到莫愁湖一带,一共有179个池塘。记者不禁产生疑问,民国南京城面积不过40多平方公里,为何会有这么多的池塘呢?

“这都是明太祖朱元璋干的。”程贤淑说,小时候她也问过父母,父母解释说,这是因为朱元璋定都南京后,要填平燕雀湖。朱元璋的军师刘伯温认为,燕雀湖所在位置是块风水宝地,于是就在这里修建宫殿。这首当其冲的,便是

要将湖给填平了。哪里来的这么多土方呢?所以,城内各处都成了取土点。这样,南京城内就形成了许多人工挖掘的池塘了。

程老太太的说法有道理吗?记者咨询了南京地方志专家陈济民。“这都是口口相传的,填平燕雀湖,靠东挖一块西挖一块解决不了问题。”陈济民对程贤淑的说法持保留意见,他认为,填平燕雀湖这么大的一个用土量,挖山取土的可能性会更大一些。他分析,南京城内池塘众多,一方面是天然形成的,另一方面是历史遗留问题。

南京城内为何池塘众多 源于长江改道和历史遗留

南京城内的池塘大多都是天然形成的。这和南京的丘陵地貌有关。南京的“城中山”很多,民国时期,城内的山主要有两支,一支是钟山余脉延揽入城,包括富贵山、九华山、鸡笼山、鼓楼岗、五台山,这支山脉被称为“龙蟠线”;另一支是盘踞在外秦淮边的清凉山、萝山等,被称为“虎踞线”。此外还有鼓楼至下关的古林山岗、八字山、华彦岗、四明山等城北小山丘,共13座山。这些山之间的地势相对低洼,很多地方容易积水成塘。此外,南京池塘众多可能还和长江改道有关。南京紧贴

长江,隋唐以前,长江沿南京城西侧流过,与秦淮河汇合于石头城下。后长江改道北移,留下大片淤积地与一系列沼泽、池塘和湖泊,比如说莫愁湖。而今天的秦淮河也是经过了改道的,在这个过程中,也会形成一些水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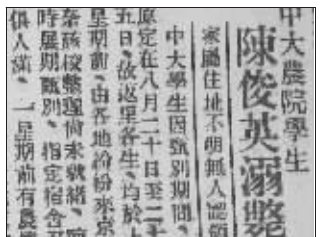
“至于历史遗留问题,”陈济民分析说,南京从东吴开始到东晋、杨吴时期,挖了一些人工运河,如青溪、运渎、杨吴城壕等,这些水源后来慢慢堵塞了,比如,青溪被淤堵后,使得从总统府一带开始,到四象桥到建康路北端,一

共形成了80多个池塘。此外,还有一个原因,就是明代时,南京的驻军比较多,用水量比较大,有些军营离水源较远,取水不方便,因此就近挖了些人工水池。

南京池塘众多,使得南京的许多地方,都是以塘为地名的,比如荷花塘、范家塘、九莲塘、沙塘湾、西家大塘、双塘园、八府塘、塘湾、刘家塘、锅底塘、沙塘园、双塘巷、黄家塘等。

民国时期,这些天然的水塘,在许多老南京的记忆里,是火炉南京消暑纳凉的好地方。

政府干预市民池塘游泳避暑 只因溺亡事故频发



1932年8月22日,《中央日报》刊登了中大农学院学生陈俊英溺毙的消息

“我就是在校内的池塘里学会游泳的。”家住孝陵卫的87岁江家华老人告诉记者,因为家里开了个小酒坊,每个星期他都会和父亲拖着板车,从孝陵卫走到新街口,一路送酒。这是他最期待的一件事情。因为这样,就可以进城见面了。“夏天,送完酒后,我就会到总统府附近的黄家塘去游个泳了。”孝陵卫附近当然也有池塘,但是因为那里酒坊林立,许多水源都被作为酒的原料被保

护起来。“还有其他的池塘,但我嫌水脏。那时候的南京比现在热多了,每年都有牲口被热死,后来就有人赶着猪到池塘里去,水里就一股腥臭味。还是城里的池塘水干净。”

江家华告诉记者,少年时期,他在南京城内许多池塘都游过泳,比如城东的马家塘、柯家塘、钱家塘,还有今天淮清桥附近的锅底塘、四象桥附近的刘家塘、成贤街的沙塘。“不过,每次我下水游泳时,我父亲就和其他家长一样,在身边护着。但是,水这东西夺人命,那是轻而易举的。”就是在国民政府还都的那年夏天,江家华在锅底塘亲眼目睹了一个二十多岁年轻人溺死的悲剧。“那天,那个年轻人站在岸边,一跃而下,过了好几分钟,都不见他冒头,我们觉得不对劲了,几个大人就赶紧到水底找人,十多分钟后把人拽出来,小伙子已经没有呼吸了,有个体壮的,把他扛在肩膀上,小跑着,想把他肚里的水给颠

出来,折腾个半天也没用。”说到这里,老人叹了口气,“其实,每年夏天,池塘里都淹死过人,但是,想来游的还是来游。”

记者是在1932年8月22日的《中央日报》上看到了一则题为《中大农学院学生陈俊英溺毙》的新闻,上面说,一星期前,中大农学院学生陈俊英从杭州来到南京,因尚未到开学时间,闲居无聊,于21日午后二点,和两名同学,前往钓鱼。一时兴起,他与另一同学徐逸人下水游泳,不料由于其游泳技术不佳,游到塘中心时,体力减弱难以支撑,沉入塘底。同学的呼救声引起了一名士兵的注意,他将陈俊英捞起施救,然而回天乏术。

池塘里不断有市民遭受“没顶之灾”,引起了国民政府相关方面的注意,正如记者在《中央日报》上看到的那样,警察厅一再颁令,禁止在河塘“沐浴”。为了解决市民避暑问题,当局决定多开放游泳池,这样既卫生,又安全。那么,在游泳池游泳,果真就安全吗?



1934年,南京仅新街口一带,就有15个池塘(根据1934年的南京地图绘制) 制图 李荣荣

禁了池塘野浴效果如何 公共游泳场意外仍然发生

“民国南京的公共游泳池不多,我记得,九龙桥游泳场开放的时候,是独此一家。”89岁的张翰林说,九龙桥游泳场在80年前的南京,可谓家喻户晓。它是由国民政府出资建造,位置在通济门外的九龙桥畔,是在护城河上开辟出来的,长约1000米,宽约50米,南北两头都用铁丝编成的保护网围起来,当时配备了专门的救护人员。“我记得应该是在1929年到1930年间建起来的。市民去游泳,需要购买《南京市立九龙桥游泳场游泳员许可证》,我还记得许可证是宝蓝色的封面,上面写着黑色的字。至于办理许可证具体交多少钱,记不太清,但价钱不高,因为每到夏天,那里就人满为患。”据张翰林回忆,九龙桥游泳场规定,市民凭证入场后,只能在里面游两个小时,就必须出来,让其他的市民进入。“每天下午一点半到五点半开放,每周星期一休息。一旦听到摇铃声音,就说明要清场了。”上世纪30年代初,十岁的张翰林经常和大人去那里游泳,游泳场的角落里,放着几艘救护船。“他们的保护工作

还不错,但是因为游泳池里的人太多了,和煮饺子似的,要是发生什么意外,短时间内救援人员很难赶到出事地点。”

那么,这看起来安全措施挺到位的游泳场,真的会有意外事情发生吗?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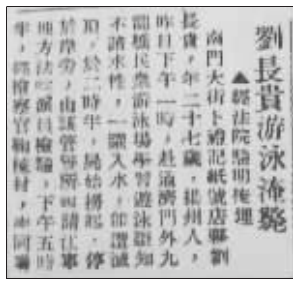
记者在1930年8月23日的《中央日报》上,看到了一篇题为《刘长贵游泳淹毙》的新闻。根据这则新闻,这个名叫刘长贵的年轻人是南门大街卜礼记纸号店的伙计,二十七岁,扬州人。22日下午一点,刘长贵到通济门外九龙桥民众游泳场学习游泳,谁知因为不谙水性,一跃入水,即遭灭顶之灾,一直到下午二时半,他的尸体才被打捞出来,停于岸旁。

就在同一版面上,记者又看到了《九龙桥游泳场继续开放 公布游泳之须知》的新闻,新闻说,九龙桥游泳场,之前因设备简陋,暂告停止开放,现在略加扩充,一切设备,业已布置就绪,自24日起继续开放,特地将游泳须知告知如下。在游泳须知里,记者尤其关注到一条,那便是“如果不在本场规定时间内游泳,发生意外事情,概不负责。”

从这则新闻上不难看出,刘长贵显然是不在其负责范围内的,因为他是在下午一点钟,也就是游泳场规定时间之外去游泳的,这个时间发生意外,游泳场是不必负责的。

“九龙桥游泳场暂停开放,肯定就是因为刘长贵事件。但因为天气炎热,又考虑到经济效益,所以只关闭了一天,就又开放了。其实刘长贵下水的这个时间,肯定已经有许多市民在里面游泳了,就这么大的游泳场,一个半小时后才捞出尸体,要么是人大太多了,耽误了救援,要么就是所谓的安全措施不能及时施行。”张翰林分析说。

既然公共的游泳场要收费且数量有限,毫无疑问,一般的市民还是就近选择天然的泳池“沐浴”避暑,于是,每年夏天,悲剧难以避免。



1930年8月23日的《中央日报》,在同一版面上登出了这两则新闻